

编号:QZZFCG 123001JH620502071 号

酒店会议合同

甲方（采购单位）：天水市秦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乙方（酒店）：天水凯丽瑞斯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为规范政府公务会议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必须是天水市秦州区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会议

秦州区政府采购
框架协议专用备案章

合同备案号: 2024K JYXR000921

定点单位。
会议的相关服务项目及费用严格按会议费用标准及要
求执行。合同总价：（小写）2885.00 元，大写：贰仟捌佰捌拾

伍元整。（附会议清单）

三、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会议室可根据会议规格、人数自行选择。乙方免费提供音响、话筒、投影仪、电子屏幕、茶水等。

四、乙方保证遵守甲方会议期间的各项保密规定。

五、甲方会议用餐需提前一天预定说明，包括价格、人数、酒水及有何特殊需求等。用餐时间由甲方提前确定。

六、甲方会议用房需提前三天以上预定，如预订房间有变化，请提前 24 小时通知酒店。如预定未住，需由甲方按会议价格付空房费用。

七、会议结算：

1、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向乙方交纳壹千元的会议预付定金，乙方即开始为甲方做会议计划之有效工作，乙方在会议期间应积极协调会议保障工作，保证会议工作按时间节点，按任务要求顺利进行。

2、甲方保证在会议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在本酒店的全部消费一次性结清。

八、甲方签单人说明：在会议期间，甲方可指定签单人以供乙方备案；乙方有权拒绝除甲方指定签单人以外的签单要求。

九、违约责任：

1、协议书签字生效后甲、乙双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违背各自承诺的义务。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会议需求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and 尽最大可能满足甲方要求。

2、甲方不得无故拖欠乙方账款，否则乙方有权通过法律手段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十、争议：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通过法律成序处理。

十一、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应在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法人代表人(签字): 刘



法人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马

地址:

地址:

电话: 0938-8331169

电话: 0938-8299955

签订时间: 2024年7月8日

签订时间: 2024年7月8日



附件

会议结算清单

会议名称:	省政府督查室开展综合督查秦州区工作会议			
会议时间:	2024 年 7 月 8 日			
会议地点:	会议室			
项 目: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合 计
会议室租金:	次	1	2500 元	2500.00
餐饮费:	人	7 人*55 元*一餐	55.00 元	385.00
住宿费	/	/	/	/
医药费	/	/	/	/
文件印刷费	/	/	/	/
会议费合计:	2885.00	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伍元整	



